

教師怎能怕考試

新世紀論壇教育政策發言人 馮可強 (09-06-2000)

教育當局推行語文教師基準測試，以保證語文教學的質素，在原則上是正確的，在道理上也不存在著侮辱教師的尊嚴的問題；因為持有教師執照並不表示一個語文教師符合語文教學的專業要求。

語文教師和教協如果認真把教育作為一個專業看待，並承認小部份語文教師的語文運用能力未符合水準的話，就應該較為理性地去提出積極的反建議，去爭取改善教統局的計劃。當然，由於計劃不周和手法欠佳以致語文教師反感，教統局亦難辭其咎。

教育工作者應建立不怕考試、不怕評核、不怕進修的專業形象，努力去提高自己的水平和教學效能，才能更贏取得學生、家長和其他社會人士的尊重。現時世界各地的各種專業都強調「持續專業發展」，以保證專業人士能追得上時代的發展，不斷提高專業質素。

以香港律師會和會計師公會為例，都採取計分或時數的方法，規定律師和會計師每年要參加一定的專業培訓課程，或發表文章，或參加專業研討會，或閱讀多少專業論文等等，否則每年的續牌就可能有問題。又以上海為例。每年校長都要通過觀課等方法，去評核每位教師的表現；教師要升職，必須在教學和教研方面有傑出表現。當然，香港教師首先要「鬆綁」，否則專業化只會增加更大的壓力。

不斷提高專業素質

又以上海為例。每校長都要通過觀課等方法，評核每位教師的表現；教師要升職，必須在教學和教研方面有傑出表現。當然，香港教師首先要「鬆綁」，否則專業化只會增加更大的壓力。

制訂和監察教師的專業標準，最好是由一個「教學專業議會」的組織去進行，而不是由官僚包辦，否則一定會引起爭執和矛盾，一定會引起「政府干涉專業」、「政府侮辱專業」之類的指責。而無論是律師、會計師、醫生、工程師等專業，都是通過自己的專業公會去「自律」的。

如果這次的語文基準計劃是由「教學專業議會」之類組織，而不是由教統局去制訂和推行，相信會較容易得到大多數教師的認同和支持。但，「教學專業議會」的成立，拖了很多年，據說還要兩、三年時間才可成立。教育當局和教師團體應齊心合力，排除萬難地盡快成立「教學專業議會」，以推動教師專業化；否則以



後的爭吵和「對抗」還會經常出現。

(本文已刊載於 2000 年 6 月 9 日之《蘋果日報》)